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船舶险附加检验保证条款-2
C00006031522025102014793

投保人/被保险人应保证所有由保险人指定并同意的关键物品/设备应装于甲板下运输，除非被保险货物是装在专门建造的集装箱船的全封闭钢制集装箱内运输，或者按照保险人指定的风险管理人员/检验师同意或认为必要的方式运输。

对于指定的关键物品/设备，保证在运输这些货物/设备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通知保险人，以便保险人和/或其指定代表在必要时能够：

a) 批准所有运输方法声明、船舶、拖船、驳船和/或任何其他运输工具以及所有用于装载/转运/卸载操作的起重设备，包括起重机、索具等。

b) 批准和/或参与整个运输链中的所有包装、装载、积载、固定、运输、卸货和卸载安排及操作。

保险人和/或其指定代表提出的所有建议都应严格遵守。

不遵守本保证条款，除涉及相关的一批或多批货物运输外，不影响本保险。对于遵守检验保证条款的所有其他运输，本保险将继续完全有效。

如果违反检验保证条款，保单承保范围不会终止，但本保单中的保险条件应被视为不超过：

- . 协会货物条款 (C) 1. 1. 09
- . **如果内陆运输车辆未获批准，则本保单不承保陆上运输工具倾覆或出轨风险。**
- . 协会战争险条款 (货物) 1. 1. 09
- . 协会罢工险条款(货物) 1. 1. 09

对于甲板上运输和/或当地驳船或过驳作业，保单承保范围应被视为不超过：

- . 协会货物条款 (C) 1. 1. 09
- . 协会战争险条款 (货物) 1. 1. 09
- . 协会罢工险条款(货物) 1. 1. 09

如果在违反检验/运输保证条款之后，被保险人能够就后续运输/移动遵守该条款的各项规定和条件，则完整的保单条款和条件应适用于这些后续运输/移动。保险人可以放弃追究违反检验/运输保证条款的责任。

如果保险人选择不指定风险工程师进行检验、参与和/或批准检验/运输保证条款 a) 和 b) 节中详述的事项，和/或风险工程师未进行上述检验、参与和/或批准，本保单项下被保险人的权利不应受到损害，但被保险人及其雇员和/或其代理人仍有责任确保所有货物都经过适当和充分的包装，以承受预期航程的恶劣条件。

项目货物关键物品

关键物品应具有以下一个或多个特征：

所有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失或损坏时，无法在足够时间内修复、重新制造、更换、重新运输、安装、测试和投入使用以按时到达项目现场从而促进预定商业运营日期的项目货物。

- 项目货物中某一物品的单价价值超过保单约定的限额并且将以散货形式运输。
- 任何包括包装在内尺寸超过 12 米长和/或 2.5 米宽和/或 2.5 米高[或美国等效尺寸]，因而无法装入标准 40 英尺集装箱或等效公路拖车的项目货物。
- 任何包括包装在内重量超过保单约定的限额的项目货物。
- 海洋驳船运输。

项目货物关键物品以保单载明为准。